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7694320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4日

商 标

义均

申 请 人 谢彦聚

地 址 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杜堂镇谢庄行政村谢庄504号

代理机构 菏泽大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纸；镶框或未镶框的绘画；印刷品；印刷出版物；水彩画；平版印刷工艺品；书画刻印作品；文具；书写工具；绘画板